

珠海校区关于 2026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和 AIGC 检测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和第二学士学位办公室（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小组）：

为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》《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40 号）、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 41 号）、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 34 号）相关要求，加强对我校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管理，提高学生的学术能力和学术规范水平，珠海校区继续使用“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”（以下简称系统，网址为 <http://bnuz.co.cnki.net/>）对 2026 届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全面查重和 AIGC 检测，师生可通过登录网址 <http://bnuz.co.cnki.net/> 或通过登录数字京师-毕业论文（师或生）登录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管理系统。操作手册已发给各培养单位。

具体工作安排如下：

1. 各学院和第二学士学位办公室（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小组）组织教师、学生了解本通知和“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管理办法（师教培养[2020]5号）”（附件1），以及本单位实施细则，做好本科毕业生学术诚信及学术道德规范的宣传教育工作，要求指导老师**加强过程指导与管理**。

2. 所有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均需参加检测，**未按时**提交检测材料的学生，需撰写说明，并视为**放弃**首次检测机会；**无故不提交**检测材料的学生，**取消**当年毕业论文答辩资格。

3. 本学期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共有**2次**检测机会，首次检测未通过的论文，经修改至少**间隔一周**后方可申请复检，复检机会**仅一次**，复检结果仍未通过者，需重新撰写论文，随下一批次答辩。

4. 各学院和第二学士学位办公室（本科毕业论文工作小组）根据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工作安排，**适时启动**首次检测。查重检测结果“**文字复制百分比**”原则上**不超过15%**。

5. 在形成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过程中，**严禁**使用人工智能实施**代写、剽窃、伪造**等学术不端行为。各学院和第二学士学位办公室（本科生毕业论文工作小组）须对学生使用人工智能写作工具的情况进行**全面摸底**，对本单位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质量进行**监测、预警和督导**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使用须进行**清晰、显著的标注或声明**。

6. 为引导学生学术诚信，合理规范使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工具，确保最终学术成果的原创性，本届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须进行**AIGC检测**，检测结果可在平台查询。AIGC检测结果是基于算法模型的概率性分析，存在技术局限性，仅作为**学术规范性辅助参考**，不作为论文原创性判定依据。

联系人：林莉，邮箱：91122013087@bnu.edu.cn；办公电话：0756-3683348；办公地址：木铎楼 A108

附件：

1. 北京师范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查重管理办法
2. “中国知网学术不端检测系统”论文格式规范

北京师范大学珠海校区教务部

2026年3月11日